

專案質詢

8-8-5-0252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楊委員瓊瓊，針對金管會積極推動金融整併，其利益雖良善，建請在進行銀行間相關整併作業時，其員工不應一併被簡併，建請主管機關應同時注重銀行員工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「銀行要趁有價值時趕快賣，否則會愈來愈沒價值」，金管會日前表示，元大金控併大眾銀行後，未來銀行價值會遞減，目前金管會鼓勵金融機構間自願性合併，但再過一陣子，不排除祭出更強的資本要求，以驅動更快速的金融整併。但銀行間的自願性合併其員工是否一併簡併？是否會造成員工權益的受損？在進行合併前是否應一併注意？在考慮銀行獲利前是否亦應注意員工的生計飯碗？建請主管機關應同時注重銀行員工權益，以免製造更多銀行合併的失業者。